

证券代码：001308

证券简称：康冠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3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4 年和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行权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和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6 年中期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同意对 2024 年和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2024 年 4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对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2024 年 4 月 15 日至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在内部对 2024 年股票期权

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3、2024 年 5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权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须的全部事宜。

2024 年 5 月 8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4 年 5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并于调整后以 2024 年 5 月 7 日为授权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112 名激励对象授予 2,641.4391 万份股票期权。监事会对此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4 年 5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2023 年和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26.52 元/份调整为 25.92 元/份。

6、2024 年 7 月 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已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等有关规则的规定，确定以 2024 年 5 月 7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086 名激励对象授予 2,626.016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25.92 元/份。公司已完成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

7、2025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达成的议案》，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满足，同意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授股票期权的2086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内行权，行权价格为25.92元/份。

8、2025年6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25.92元/份调整为25.74元/份。

9、2025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25.74元/份调整为25.38元/份。

10、2026年5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条件未达成及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因公司2025年度业绩未满足2024年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相应业绩考核目标，所有激励对象所持有的2024年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已获授的7,877,170份股票期权将由公司注销。

11、2026年5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3年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7,877,170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

12、2026年6月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和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25.38元/份调整为24.78元/份。

13、2026年9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和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24.78元/份调整为24.42元/份。

（二）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2026年2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

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对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2026 年 2 月 12 日起至 2026 年 2 月 22 日，公司在内部对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限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3、2026 年 3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权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须的全部事宜。

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6 年 3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2541 人调整为 2538 人，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2,794.0160 万份调整为 2,792.4730 万份。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6 年 4 月 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

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已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等有关规则的规定，确定以 2026 年 4 月 3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443 名激励对象授予 2,737.410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21.90 元/份。公司已完成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

6、2026 年 6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和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21.90 元/份调整为 21.30 元/份。

7、2026 年 9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和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21.30 元/份调整为 20.94 元/份。

二、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情况

1、调整事由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2026 年 5 月 19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实施 2026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未来实施权益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60 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本次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和《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应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2、调整方法

（1）股票期权数量调整

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

$$Q=Q_0\times(1+n)$$

其中： Q_0 为调整前的股票期权数量； 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 Q 为调整后的股票期权数量。

②派息

公司在发生派息的情况下，股票期权数量不做调整。

(2) 行权价格的调整

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

$$P=P_0 \div (1+n)$$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 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 P 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②派息

$$P=P_0 - 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根据上述计算规则：公司 2024 年和 2026 年两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如下：

股票期权期数	调整前行权价格 P_0 (元/份)	调整过程 ($P_0 - V$)	调整后行权价格 P (元/份)
2024 年股票期权	24.78	24.78-0.36	24.42
2026 年股票期权	21.30	21.30-0.36	20.94

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相关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内容一致。本次调整属于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范围内事项，经公司董事会通过即可，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 2024 年和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本次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因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

员会同意对 2024 年和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应根据《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相关登记手续。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和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行权价格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1 日